

114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課程手冊

一、中心簡介

(一) 中心沿革

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與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合併為臺北市立大學，為因應改制後通識教育之教學與研究等需要，乃成立通識教育中心，屬本校一級行政單位。

(二) 中心組織

現行通識教育之組織，分為通識教育委員會及通識教育中心兩個層級：

1. 通識教育委員會：置委員 13 至 19 人，校長、學術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及校內外教師與學者專家組成之。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
2. 通識教育中心：由中心主任、行政組員及專任教師組成。中心主任 1 人，下設行政企劃組、課程教學組兩組辦事。**現有專任教師 7 人。**

(三) 中心業務

通識教育中心職掌業務如下：

1. 通識教育理念之研議與推展。
2. 通識課程規劃、科目開設之擬定。
3. 通識教育評鑑及教師評鑑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4. 通識教育學術交流與合作事項之推動。
5. 其他通識教育相關業務之研議與執行。

(四) 中心理念

以「建構全人通識教育內涵，培養學生參與社區服務之公民責任」(全人素養、宏觀公民) 定為通識教育理念。另依據 108-112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以精進人才培育為目標，發展深化優質專業人才及培養多元跨域人才為重點項目，建立特色通識人才、推動多元語文能力養成、培養學生具備運用程式語言能力。

二、教育目標

(一) 通識教育目標

為實現通識教育理念，本中心依據校訓及校教育目標，擬定通識教育六大基本素養：公民涵養、健康樂群、人文反思、藝術美學、自然生態及資訊科技，並透過通識系列活動與課程的規劃，將理念之涵養化作實際作為，實踐學生全人教育之養成。

(二) 本中心教育理念與校教育目標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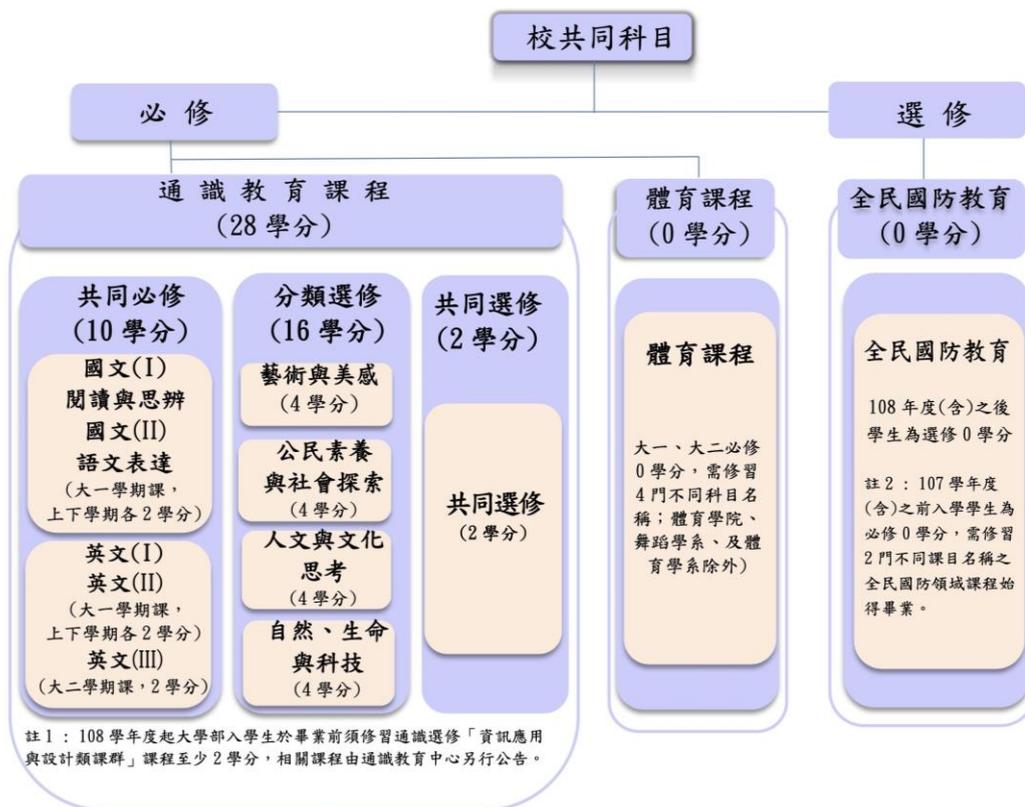
三、課程規劃

(一) 本中心基本素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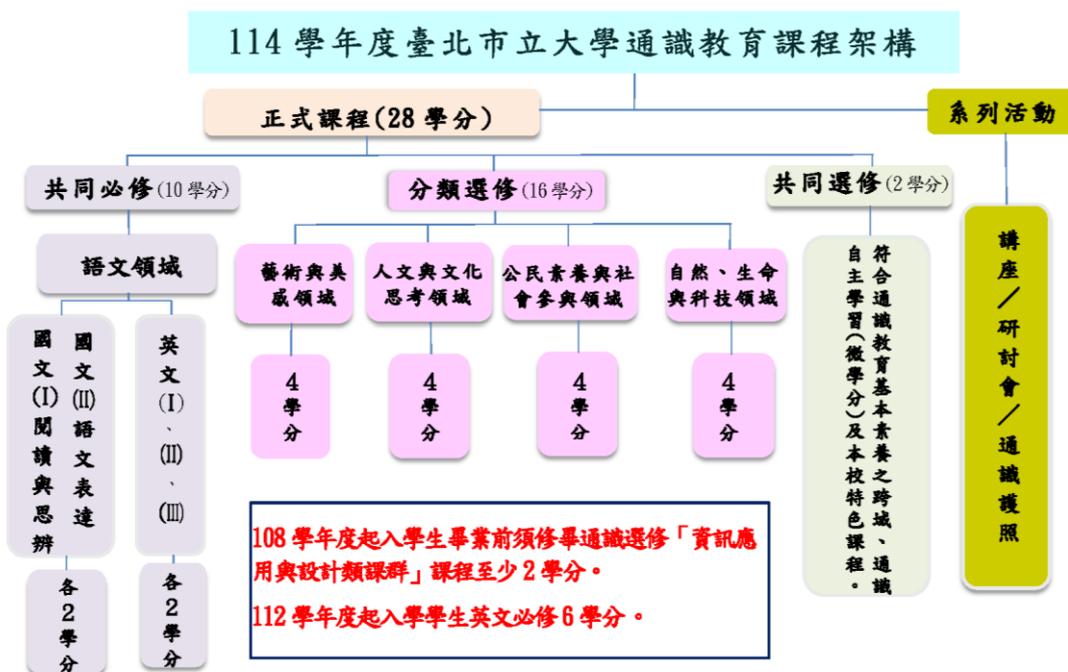
1. 公民涵養：經由民主法治、媒體素養、公民社會及性別意識等課程之學習，提升學生做為一個現代社會公民應有的基本素養與認知，進而能客觀思辨與理性參與公共事務，履行公民責任。
2. 健康樂群：經由相關領域課程之學習，培育基本語文能力、多元溝通技巧、健康護理知識，發展同理心與包容心，增進理解加強與人溝通，增進社會和諧。
3. 人文反思：經由歷史、文化、文學等相關課程之學習，使學生了解世界文明的多樣性，涵養學生豐富的文化內涵，體會文明發展與人類生活的依存與衝突，進而反思生命的意義及其價值。
4. 藝術美學：經由音樂、視覺藝術等課程之薰陶，提供學生了解生活與藝術的關係，以提升學生體驗美感、鑑賞藝術、創造思考能力，增進生活美學與品質。
5. 自然生態：經由地球環境及生物等相關課程之學習，使學生認識人與自然的關係、全球變遷的問題，培養學生愛護地球、珍惜資源、尊重生命的正確觀念，確保人類之永續發展。
6. 資訊科技：經由科技、資訊、醫學等相關領域課程之學習，使學生了解資訊科學、網路世界及其他科技發展等新知，期使能理解當代全球化競爭趨勢，提升資訊與科技知識。

(二) 課程架構

1-1.校共同科目課程架構圖



1-2.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圖



本中心另辦理各類學分學程(內涵之課程皆屬正式課程)。
歡迎同學依「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要點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修讀。

2. 學分規劃表

科目名稱	學分	母 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共同必修 (10學分)	國文(I)：閱讀與思辨	2	2	2						
	國文(II)：語文表達	2	2		2					
	英文(I)	2	2	2						
	英文(II)	2	2		2					
	英文(III)	2	2			2				
分類選修 (16學分)	藝術與美感領域	4 學分								
	人文與文化思考領域	4 學分								
	公民素養與社會探索領域	4 學分								
	自然、生命與科技領域	4 學分								
共同選修 (2 學分)		2 學分								
(1) 108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所有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畢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程」課程至少 2 學分，相關規定與課程請參照 3.修課須知(4)。										
(2) 各學期詳細分類選修課開設內容請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頁查詢。										

3. 修課須知

- (1) 本校學生須修畢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含共同必修科目 10 學分：國文(I)：閱讀與思辨、國文(II)：語文表達各 2 學分，英文(I)、英文(II)、(III) 各 2 學分，分類選修科目 16 學分，以及共同選修 2 學分。
- (2) 本校學生須修習通識分類選修課程「藝術與美感領域」、「人文與文化思考領域」、「公民素養與社會探索領域」及「自然、生命與科技領域」，每一領域各 4 學分，以及「共同選修」2 學分。
- (3) 為提升本校學生語文能力，增進就業競爭力，訂定國文、英文修習規定如下：
 - A. 國文語文能力：國文(I)：閱讀與思辨、國文(II)：語文表達各 2 學分為必修課程。
 - B. 英文語文能力
 - a. 英語系學生提出通過相當全民英檢高級複試，其他各系學生提出通過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者，視為已修畢英文(I)、英文(II)各 2 學分，及共同選修類之英語能力檢定課程 2 學分。
 - b. 學生修畢英文(I)、英文(II)各 2 學分後，若能提出通過相當全民英檢等證明（英語系為中高級複試，其他各系為中級複試以上）者，視為已修畢共同選修類之英語能力檢定課程 2 學分。

※110 學年度起入學生已修訂本校英語能力檢定標準與全民英語檢定 (GEPT) 檢定標準，詳見通識教育中心網頁公告。

c.本校大一新生 (不含英語教學系) 英文能力達以下標準，得申請免修英文(I)、(II)。但仍須加修同等學分數之通識課程 (選課系統備註為全英語授課課程)，以補足畢業學分。

(a) 入學英文學測成績達該年度英文頂標者。

(b) 以英文為母語之境外生。

(4) 108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所有學生，於畢業前須修畢通識選修「資訊應用與設計類課群」課程至少 2 學分，課程清單預定於第一階段學生選課前一週公布於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以下兩類學生得免修：a.資訊科學系學生。b.於大學期間已取得程式設計相關課程學分之學生，得檢具成績單與課程大綱，逕向通識中心提出免修資格申請，業經審核通過准予免修。

(5) 依據本校微學分及自主學習課程試行要點辦理，通識教育中心與校內單位共同合作開課，課程累積滿 9 小時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審核通過後登錄採計 0.5 學分，當學期不足 9 小時者不予採計學分，亦不得累計至其他學期。所得學分僅認抵於通識學分之「共同選修」類別，每學期申請上限為 1 學分，占總畢業學分至多 4 學分。已申請認抵實質學分之課程，不得再重複申請校內各項獎勵或其他畢業條件。

(6) 為拓展學生通識視野，本校訂有「通識教育護照」認證要點，學生可至通識教育中心領取護照，參加活動。

(7) 本校各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以下簡稱師培課程)，得同時抵認通識課程分類選修至多8學分，其中「藝術與美感領域」、「人文與文化思考領域」、「公民素養與社會參與領域」及「自然、生命與科技領域」等四大領域中，本校師培課程得抵認通識課程分類選修，每個領域至多2學分。

4.通識相關修習要點：

【體育課程修習要點】

一、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增強學生強健體魄，促進健康身心與健全人格發展，培養終身運動興趣與技能，落實全人教育理念，開設體育課程提供學生修習，特訂定「臺北市立大學體育課程修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依本校共同科目課程手冊規定體育課程零學分，學生須於一、二年級修習體育課程八小時零學分(每門二小時、合計需修習四門課程)。除重修生外，每學期只能選修一門體育課程。

三、一、二年級體育為學期課程，每學期需修習不同項目，不得重複，如重複選課，該科成績不予計分；符合本要點第七點修習適應體育之學生除外。

四、體育學系、球類運動學系、陸上運動學系、水上運動學系、技擊運動學系、運動藝術學系、休閒運動管理學系、運動健康學系、舞蹈學系學生得免修體育課程。

五、除前項規定免修體育課程之學生外，其他學系學生具「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

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資格、獲選本校甲組校隊學生或持有 A 級裁判證、教練證證照者，亦得申請免修體育課程。

- 六、學生體育成績之考核，依運動技能、學習精神及體育知識等項目由體育教師依本校學生成績作業要點評定，體育成績不及格者應重修。
- 七、學士班學生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持有醫院證明不宜上一般體育課者，得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加選適應體育。
- 八、重度身心障礙學生，檢具身心障礙手冊者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不宜參與體育課程之證明，先提送體育科共同會議討論，經校長核准者，得予免修體育必修課程。
- 九、本要點若有未盡事宜，依通識教育委員會決議及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十、本要點經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四、學分學程

- (一) 社會處方箋(附件1)
- (二) ESG永續發展學分學程(附件2)
- (三) 媒體與數位應用學分學程(附件3)
- (四) 旅遊與觀光學分學程(附件4)
- (五) 大數據AI學分學程(附件5)
- (六)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學分學程(附件6)
- (七) 臺北市立大學未來生活設計學分學程(附件7)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處方箋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Social Prescribing Credit Program)

113年5月14日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年6月4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4年5月5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8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年5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27日113學年度第2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臺北市立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社會處方箋學分學程所謂社會處方箋,是整合性個人化健康照護的一環,經由自我轉介(self-referral)方式自主尋找資源或透過服務連結者(link workers)的協助,從民眾最適切的方向(what matters)出發,提供民眾全面整合性服務。社會處方箋的服務透過大學實踐教育、醫療與社區在地組織的結合,與社區組織聯起來,提供一個可行的支持服務。近年來,臺北市立大學致力於推動市屬大學的社會職責,在服務過程中以「社會處方箋(Social Prescribing)」的概念,走入社區並解決社會心理健康問題。社會處方箋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分學程)旨在透過課程培養學生具備促進社會身心健康與創新實踐的專業技能和學術知識,本學分學程的課程設計包括社會處方箋的基礎理論與精神、服務連結者(環節工作者角色)、自我轉介(社會處方支持心理健康)、社區資源(社會處方)等特色,以培養學生在資源鏈結、心理支持和社會服務方面的務實在地觀點與多元專業能力。本學分學程於學校課程方面,融入跨領域的元素如社會福利、諮商輔導、藝術治療、地方創生等,以提供學生多元化的觀點和方法,讓學生能夠在真實情境中應用所學,並透過反思提升自身專業水準,本學程致力於培育社會中的療癒力量,使學生成為具有同理心和實際操作技能的社會實踐者。課程目標期望透過文化、藝術、自然等非藥物的力量,跨越階級、性別、年齡及族群限制,有意識地照顧自己的身心健康,進培養更高的抗性與韌性,以面對生命中的各種挑戰,找到自我治癒與他癒的可能。同時,學生在參與實踐社會處方箋的課程中也可達到培育人才與實踐社會責任的目的並提供潛在的就業機會及具備創業潛能。此外,本學分學程將拓展社會處方箋的範疇,串連博物館、圖書館、音樂廳等,亦與多個友善單位合作,期望有助於社區的發展和改進。
- 三、本學分學程由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規劃籌設,並由衛生福利學系、心理與諮商學系、行銷與管理學系、視覺藝術學系及等共同提供相關課程。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本學分學程課程分為必修課程及選修課程。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應

修習滿 15 學分，必修課程為 4 學分，選修課程至少為 11 學分。

(二)本學程對象為大專院校學生、無學制限制。本校學生修讀學分學程之學分數中，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學分數非學生所屬系、所、加修學分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學分。

(三)抵免學分之採認，由通識教育中心及其他開課系所依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認定之。

五、欲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應填寫學程修習申請表，需向本系所提出申請並同意後始可修習。

六、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成績及證照證明，向本系所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請教務長、校長同意後由本系所發給證明書。

七、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規劃辦理有關學生學程申請核可亦由本系所議決之。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社會處方箋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Social Prescribing Credit Program)

一、本學分學程宗旨

課程宗旨在於培養學生對社會議題的認識、理解和關注，培育學生成為具有社會責任感和批判思維的公民。透過多元的教學方法和課程設計，激發學生對社會現象的好奇心和探索精神，幫助他們建立批判性思維能力和解決問題的技能。同時，強調平等多元化包容的價值觀與培養，鼓勵學生發展正確的價值取向和道德觀念，培養他們成為具有公義、博愛和包容心的社會成員。此外，透過與社區、非營利組織等實踐合作，讓學生深入了解社會問題的本質和解決途徑，並激發他們的參與意識和社會貢獻精神。總體來說，該課程旨在培育具有社會責任感、批判思維和解決問題能力的優秀公民，為建設和諧、穩定的社會做出貢獻，並落實讓學生以跨域合作的模式為實踐場域提出社會處方箋，為孵育學生具完整的專業訓練，提供潛在的就業機會及具備創業潛能。

二、課程目標

藉由社會處方箋(self-referral)的認識、資源選用、方案設計、社區實作，進行跨領域學習，讓學生有機會利用專業知能，透過處方箋工具，以社區整體照顧的角度，重新理解健康的意義，並結合衛福、心理、表達性治療、場域經營等多元性的非藥物輔助治療處方，藉由觀察據點居民、社區夥伴與參與師生共同評估、體驗社會處方的成效。

三、課程特色

- (一)「基礎理論與精神」：透過社會處方箋理論與實踐以及弱勢場域的倡導與關懷等課程相關理論，旨在培養學生對社會健康議題的理解和分析能力，並以現實問題為導向，通過案例分析和討論培養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與社區服務，讓學生深入了解社會處方箋理論在實際應用中的價值及了解社會因素對大環境的影響機制。
- (二)「服務連結者(環節工作者角色)」：課程致力於培養學生具備環節工作者角色的綜合素養和專業技能，課程結合、非營利組織管理、社區心理學、公共政策行銷、藝術治療概論等專業知識課程，幫助學生理解環節

工作者角色的工作職能、職業道德及提升實踐能力，培養學生成為多功能性的社會服務環節工作者角色，透過課程，培養學生將具備在不同社會服務領域中發揮作用的能力，致力於提升社區和個人的健康與幸福。

(三)「自我轉介(社會處方支持心理健康)」：社會處方箋自我轉介課程旨在提供學生全面的專業培訓，以應對不同層面的社會需求。心理健康課程注重心理健康知識的傳授和心理韌性的培養，幫助學生建立積極的心理健康觀念。表達性治療課程則專注於培養學生在心理健康治療領域的專業技能，透過藝術和創意表達來療癒心靈。資源連結與溝通協調課程致力於培養學生整合和管理各種資源的能力，以提高社會服務的效能。地方創生實務課程則鼓勵學生深入了解地方發展和社區建設的理論和實踐，並與社區居民合作，共同參與社區建設活動，促進社區共融和可持續發展。透過這些課程，學生將獲得全面的專業培訓，成為社會服務領域中的優秀從業人員，並為社會的健康和發展做出積極貢獻。

(四)「社區資源(社會處方)」：社區資源課程提供全面且多元的課程面向，如藝術文化經營面，藝術專案企劃與執行、文創產業概論、媒材與藝術實踐以及藝術治療工作坊；地方創生實作面：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社會工作服務面：社區工作、長期照護跨專業團隊實務運作、兒童青少年輔導、社區輔導與諮商、等多個領域。這些課程結合理論教學、實踐操作和專業訓練，培養學生成為社會服務領域的專業人才，並為社會的發展和進步做出積極貢獻。

四、人才培育

本學分學程的培育人才將對未來社會服務領域的發展產生深遠影響，隨著社會對心理健康和社會支援的需求不斷增加，未來將需要更多具有綜合性、專業性和創新性的社會服務專業人才，這些專業人才將能夠為個人和群體提供心理健康支援、藝術創作創新與在地資源連結等相關議題做有效應的改善。

其次，社區工作者將成為社會處方箋課程培育的另一類重要人才。他們將在社區中發揮關鍵作用，促進社區發展、解決社會問題，並提供各種社會服務和支援。此外，未來將需要更多具有領導能力和創新思維的社會服務領域的領導者和管理者。這些人才將能夠有效地管理社會服務機構，領導團隊，推動社會服務領域的創新和進步。除此之外，藝術治療師也是未來社會處方箋課程培育的潛在人才之一。他們將能夠透過藝術和創意表達來幫助個人克服困難，促進心理健康和社會融合。

總體來說，本學分學程的培育人才將為未來社會服務領域提供多元化、專業化和創新性的人才儲備。這些人才將能夠滿足不斷增長的社會需求，推動社會的積極發展和進步。因此，社會處方箋課程的未來展望是充滿希望的，這些專業人才也將在未來的職業生涯中發揮重要作用，為社會的發展和進步做出積極貢獻。

五、必修課程

構面 (Aspect)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備註 (Note)
基礎理論 與精神	社會處方箋理論 與實踐	Social Prescrip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2	通識教育中 心
	弱勢場域的倡導 與關懷	Advocacy and Caring for Marginalized Populations	2	通識教育中 心
	社會處方箋實習	Social Prescription Internship	3	通識教育中 心

六、選修課程

構面 (Aspect)	人才培育 模組 (academic modules)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備註 Note
服務連結者 (環節工作者 角色)	社區輔導與照 護服務	社會工作概論	Introduction to Social Work	3	衛生福利學系
		社區心理學	Social-Community Psychology	2	心理與諮商學 系

至少選1	藝術治療	藝術治療概論	Introduction to Art Therapy	2	視覺藝術學系
	文創產業與地方創生	非營利組織管理	Management of Nonprofit Organization	3	衛生福利學系
		公共政策行銷	Public Policy Marketing	2	行銷與管理學系
自我轉介 (社會處方支持心理健康) 至少選1	社區輔導與照護服務	資源連結與溝通協調	Resource Linking and Communication Coordination	2	衛生福利學系
		心理健康	Mental Health	2	心理與諮商學系
	藝術治療	表達性治療	Expressive Therapy	3	心理與諮商學系
	文創產業與地方創生	地方創生實務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Practice	2	行銷與管理學系
社區資源 (社會處方) 至少選2	社區輔導與照護服務	社區工作	Community Work	3	衛生福利學系
		長期照護跨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Long-Term Care Interdisciplinary Team Practice Operations	2	衛生福利學系
		兒童青少年輔導	Child and Adolescent Counseling	3	心理與諮商學系
		社區輔導與諮商	Community Counseling and Consulting	2	心理與諮商學系
	藝術治療	媒材與藝術實踐	Materials and Art Practice	2	視覺藝術學系
		藝術治療工作坊	Art Therapy Workshop	2	視覺藝術學系
	文創產業與地方創生	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	Business Ethics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2	行銷與管理學系

		藝術專案企劃 與執行	Art Project Planning and Execution	3	視覺藝術學系
		文創產業概論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3	視覺藝術學系

臺北市立大學ESG永續發展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ES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REDIT PROGRAM)

113年12月3日11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年5月5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8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年5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27日113學年度第2次校級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ESG永續發展學分學程」旨在提供學生跨學系、跨領域並具整合性之課程架構與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期使學生在修習本學分學程之課程後，具備永續管理知能，以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 三、本學分學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及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共同規劃籌設。授課師資以兩個單位相關課程之授課教師兼任為原則。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十五學分。
 - (二) 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及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等單位各學期之相關課程選讀之。
 - (三) 本校學生修讀學分學程之學分數中，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學分數不屬於學生原學系、所、學位學程、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應修學分。
 - (四) 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表列課程者，以七學分為上限，並於同意修讀學分學程後一個月內申請抵免、採認。
 - (五) 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
 - (六) 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自由選修課程學分。
 - (七) 本校學生於他校大學部修讀相關課程者，於申請本學分學程核准後一個月內檢附課程大綱與學分證明書申請抵免。
 - (八) 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 (九) 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規劃辦理。
-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申請後並同意後修習之。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ESG永續發展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ES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REDIT PROGRAM)

一、本學程理念

在全球環境保護和企業社會責任日益受到重視的背景下，企業永續經營與ESG（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管理成為現代企業成功的重要因素。為了響應國際間對可持續發展的需求，並配合政府及業界對ESG專才的需求，臺北市立大學設立了「ESG永續發展學分學程」學分學程。該學程旨在整合校內跨領域資源，提供學生全面的ESG知識和實務技能。通過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學生將學習如何在企業運營中融入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良好的公司治理，進而提升企業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學程包括環境管理、社會影響評估和公司治理三個核心領域，以實務案例分析，培養具備理論與實務能力的ESG專才，以增強學生未來在企業永續經營領域的競爭力。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課程目標

1. 掌握 ESG 基礎理論與知識：學生將深入了解環境管理、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等核心領域的基本理論與實務，建立全面的 ESG 知識體系。
2. 提升跨領域整合能力：學生將學習如何融合環境保護、社會影響和公司治理等領域的知識，制定全面的 ESG 策略，提升企業的整體運營效能。
3. 強化實踐技能與專業素養：透過案例分析及專題研究，學生將獲得實際操作經驗，提升問題解決能力、團隊合作精神及專業態度，為未來職場做好準備。

（二）課程特色

1. 跨領域整合與專業師資：本學程結合環境科學、社會學、企業管理等領域的優質師資，提供多元的課程內容和整合性的學習經驗，幫助學生全面掌握 ESG 管理的各個方面。
2. 強調實務操作與專業認證：學程重視實務應用，邀請業界專家進行講座、實務演練及鼓勵專業認證考試（如淨零碳規劃管理師），以增強實際操作能力和專業競爭力。
3. 業界合作與碳盤查機會：與業界企業合作，提供學生企業碳盤查的機會，幫助學生獲得寶貴的實戰經驗，實現無縫對接職場，提升就業競爭力。

三、核心能力

1. 具備 ESG 相關理論與實踐能力
2. 具備跨領域整合和創新能力
3. 具備實務操作與專業素養能力
4. 具備良好的溝通與合作能力

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請參閱「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及「臺北市立大學ESG永續發展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無	15	15

五、選修科目（至少 15 學分）

領域/ field	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環境領域 (至少2學分)	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	Environmental Chan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通識教育中心
	全球化與環境變遷	Globalization and Environmental Change	2	2	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
	永續發展目標概論	Introduction to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2	2	通識教育中心
	永續園藝入門	Introduction to Sustainable Gardening	2	2	通識教育中心
	英文III：環境控制	English (III) : Environmental Control	2	2	通識教育中心
社會領域 (至少2學分)	永續消費與消費者權益	Sustainable Consumption and Consumer Rights	2	2	通識教育中心
	食農教育與環境永續	Environment sustainability by food and agriculture education	2	2	通識教育中心

	SDGs與地方 創生	SDGs and Regional Revitalization	2	2	通識教育中心
公司治理 領域 (至少2學 分)	企業責任與 永續發展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2	2	通識教育中心
	綠色金融	Green Financing	2	2	通識教育中心
	全球永續規 範與企業合 規管理	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and Corporate Compliance Management	2	2	通識教育中心

臺北市立大學媒體與數位應用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DIGITAL MEDIA APPLICATION CREDIT PROGRAM)

113年12月3日11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年5月5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8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年5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27日113學年度第2次校級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媒體與數位應用」旨在提供學生跨學系、跨領域並具整合性之課程架構與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期使學生在修習本學分學程之課程後，以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能力的媒體與數位應用人才，以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 三、本學分學程由通識教育中心、教育學院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人文藝術學院英語教學系、體育學院休閒運動管理學系四與中心共同規劃籌設。授課師資以四個單位相關課程之授課教師兼任為原則。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十五學分。
 - (二) 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英語教學系、休閒運動管理學系等各學期之相關課程選讀之。
 - (三) 修習本學分學程，為配合實習課程之規劃，至少應有 1/3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科目，不受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第六點之規定。
 - (四) 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校外專業實習課程除外)。
 - (五) 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自由選修課程學分。
 - (六) 本校學生於他校大學部修讀相關課程者，於申請本學分學程核准後一個月內檢附課程大綱與學分證明書申請抵免。
 - (七) 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 (八) 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規劃辦理。

-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申請後並同意後修習之。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媒體與數位應用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DIGITAL MEDIA APPLICATION CREDIT PROGRAM)

一、本學程理念

本學程旨在結合媒體與數位科技的核心概念，培養學生跨領域的專業知識和技能，以因應現今媒體環境的挑戰與機遇。本學程以整合校內資源，並考量傳播產業之需求，課程規劃涵蓋影音、平面和數位新聞，亦包括社會科學、人文藝術等領域知識，致力培養學生創造力、資訊處理能力和新聞資訊專業，並透過沉浸式實習，學生能深入了解新聞產業並獲得專業技能，亦分成電視組、新媒組和製播組，賦予學生更完善的學習環境與機會，以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能力的媒體與數位應用人才，以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 課程目標

1. 理解媒體與行銷相關領域的基本理論與知識：課程將使學生掌握資料新聞學、全球化行銷、多媒體處理技術等方面的基礎知識，從而建立對媒體內容產製與數位行銷的深入理解。
2. 培養跨領域的融合能力：藉由探索融媒體、多媒體英語教學、數位動畫原理等課程，學生將能夠將不同領域的知識與技能融合，創造出多元化且具有創新性的內容與方案。
3. 實踐技能與專業素養：透過媒體實習、基礎攝影、運動新媒體操作等課程，學生將有機會實際應用所學技能，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團隊合作精神，並建立良好的專業態度與溝通能力。

(二) 課程特色

1. 強調跨領域與多元整合：本學程充分整合了本校在多媒體應用、數位動畫、攝影技術、媒體內容產製及數位行銷等領域的卓越師資，提供學生多元跨領域的學習機會，以培養媒體與數位應用領域所需人才。
2. 強調新聞播報實作：邀請現任或曾任之主流媒體之新聞主播，教導學生新聞播報的知識與技巧。根據不同媒體如廣播或電視新聞，教導學生播報內容再製，個別指導學生播報相關技能，如國語正音訓練、播音技巧、聲音表情探討、及不同媒體之新聞播報練習。
3. 實務導向與業界媒體實習：業界媒體實習制度，學生可於暑期時，選擇一個由本校長期合作之新聞媒體，從事長達兩個月的完整實習。學

生在進入職場前擁有實戰經驗，畢業立即與業界接軌。

三、核心能力

1. 具備資料分析和新聞判讀能力
2. 具備創意思維和內容製作能力
3. 具備數位行銷策略和執行能力
4. 具備團隊合作和溝通能力

四、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請參閱「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及「臺北市立大學媒體與數位應用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五、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5	10	15

六、必修課程(至少 5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媒體內容產製與數位行銷	Media content production and digital marketing	2	2	通識教育中心
運動新媒體操作與實務	Sports New Media Operations and Practices	2	2	通識教育中心
媒體實習	Media internship	3	240	通識教育中心 (須於暑期實習 240 小時)

七、選修科目 (至少 10 學分)

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運動與媒體	Sports & Media	2	2	通識教育中心
資料新聞學與融媒體	Data Journalism and Convergence Media	2	2	通識教育中心
運動傳播理論與實務	Sport Communication Theory and Practicum	2	2	通識教育中心
多媒體處理技術與應用	Multimedia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數位動畫原理與製作	Principle and Production of Digital Animation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基礎攝影	Basic Photography	2	2	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 *需先修畢： 數位影像創作及設計概論
行銷學	Marketing	2	2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多媒體英語教學	Multimedia and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2	2	英語教學系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Computer-assisted English Teaching	2	2	英語教學系
媒體影音發展與製作實踐	The Development of Audiovisual Media and Production Practice	2	2	通識教育中心
數位媒體創新策略與行銷實踐	Digital Media Innovation Strategies and Marketing Practices	2	2	通識教育中心
媒體新聞攝影技術與製作實踐	Photographing skill and producing practice in news and media	2	2	通識教育中心

臺北市立大學旅遊與觀光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TOURISM AND TRAVEL CREDIT PROGRAM)

113年12月3日11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年5月5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8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27日113學年度第2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5月13日113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旅遊與觀光學分學程」旨在提供學生跨學系、跨領域並具整合性之課程架構與學習環境，提供學生多元就業選擇，期使學生在修習本學分學程之課程後，具備旅遊與觀光管理知能，以增進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
- 三、本學分學程由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學院歷史與地理學系、體育學院休閒運動管理學系共同規劃籌設。授課師資以三個單位相關課程之授課教師兼任為原則。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十五學分。
 - (二) 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歷史與地理學系、休閒運動管理學系等三單位各學期之相關課程選讀之。
 - (三) 本校學生修讀學分學程之學分數中，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學分數不屬於學生原學系、所、學位學程、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應修學分。
 - (四) 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表列課程者，以七學分為上限，並於同意修讀學分學程後一個月內申請抵免、採認。
 - (五) 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
 - (六) 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自由選修課程學分。
 - (七) 本校學生於他校大學部修讀相關課程者，於申請本學分學程核准後一個月內檢附課程大綱與學分證明書申請抵免。
 - (八) 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 (九) 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規劃辦理。
-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申請後並同意後修習之。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旅遊與觀光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TOURISM AND TRAVEL CREDIT PROGRAM)

一、本學程理念

旅遊與觀光產業是世界各國極力發展的無煙囪工業，被視為二十一世紀的明星產業，為配合政府推動「21世紀台灣永續發展觀光新戰略」，提升我國旅遊與觀光產業之素質，創造國人優質的休閒生活，與及加速旅遊與觀光產業人才質與量的培育，臺北市立大學成立「旅遊與觀光」學分學程，鼓勵教師打破系所建制，充分發揮及整合教師的專業與技能，提供「跨系所領域」的相關專業知能，藉以培養學生具備旅程規劃師、國民旅遊領團人員、導遊及領隊人員的專業知識與技能，協助學生取得考試的相關資格。本學程不僅有助於學生成為專業技術人才，也能增加學生的就業選擇與競爭力，為學生的未來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 課程目標

- 1.厚植觀光旅遊管理之專業知能。
- 2.培育旅遊與觀光相關產業之專案規劃能力。
- 3.具備從事旅遊與觀光相關產業之基本素養。

(二) 課程特色

- 1.具跨領域及整合之特性：本課程結合通識教育中心、人文藝術學院歷史與地理學系、體育學院休閒運動管理學系等三個系優質之師資基礎，以提供學生跨領域的整合課程內涵，有助於提升學生專業導覽知能。
- 2.具實務性並強調做中學：本課程內容重視學生未來與職業接軌，在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過程，學程教師將輔導學生考取專業的領隊及導覽證照，以利畢業後的就業。同時並安排一學期全職實習，以利未來就業無縫接軌。

三、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請參閱「臺北市立大學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及「臺北市立大學旅遊與觀光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2	13	15

五、必修課程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觀光地理	Geography of Tourism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

六、選修科目（至少 13 學分）

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臺灣地理	Geography of Taiwan	2	2	歷史與地理學系
休閒活動與旅遊概論	Tourism and Leisure	2	2	通識教育中心
休閒旅遊導覽與解說	Guide and Interpretation of tourism	2	2	通識教育中心
旅遊英文	Travel English	2	2	通識教育中心
文化觀光導覽	Guide Touring of Cultural Tourism	2	2	通識教育中心
日語(一)	Japanese(一)	2	2	通識教育中心
休閒產業分析	Analysis of Leisure industry	2	2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運動觀光	Sports and Tourism	2	2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臺北市立大學大數據AI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Big Data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redit Program)

114 年 4 月 18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通識中心會議通過

114 年 4 月 23 日 113 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14 年 5 月 5 日 113 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5 月 8 日 113 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5 月 13 日 113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27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大數據AI學分學程」旨在培養人工智慧的專業技術人才，並幫助建立數據分析的背景與技能，實際運用在職場工作，解決問題。為鼓勵學生拓展知識視野，使其跨足不同學科領域，從而迎接現代社會和工作場所的多樣性需求，大數據AI學分學程的設立將為學生提供更全面、跨域多元化的學習，以期發展成為具有跨域思維和專業技能的人才，並能夠更好地應對未來的挑戰。
- 三、本學分學程由通識教育中心、資訊科學系、衛生福利學系、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行銷與管理學系共同規劃籌設，並提供相關課程。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十五學分。
 - (二) 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資訊科學系、衛生福利學系、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行銷與管理學系各學期之相關課程或於每年所開設之課程選讀之。
 - (三) 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
 - (四) 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表列課程者，抵免、採認以七學分為上限，並於同意修讀學分學程後一個月內申請抵免、採認。
 - (五) 本校學生修讀學分學程之學分數中，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學分數不屬於學生原學系、所、學位學程、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應修學分。
 - (六) 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系外選修學分。
 - (七) 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 (八) 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通識中心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中心負責規劃辦理。
-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通識中心提出申請並同意後修習之。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大數據AI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Big Data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redit Program)

一、開設宗旨

國內外人工智慧與數據分析的領域，近年來有快速發展的趨勢，各行各業也急迫需要相關的專業人力。本學分學程可培育人工智慧的專業技術人才，並幫助建立數據分析的背景與技能，實際運用在職場工作，解決問題。為鼓勵學生拓展知識視野，使其跨足不同學科領域，從而迎接現代社會和工作場所的多樣性需求，大數據 AI 學分學程的設立將為學生提供更全面、跨域多元化的學習，以期發展成為具有跨域思維和專業技能的人才，並能夠更好地應對未來的挑戰。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 課程目標

1. 培養學生具備人工智慧與數據分析領域的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及跨學科的整合能力。本學程結合學生的專業背景與相關知識，透過綜合性課程培養數位技巧，使學生成為具有大數據 AI 分析能力的專業人才。
2. 配合本校發展定位，提升學生在人工智慧領域的創新能力。本學程提供學生跨學科的培訓，深化大數據分析思維，強化專業技術應用。課程強調理論與實踐並重，使學生具有結合專業知能與大數據分析能力的知能。

(二) 課程特色

1. 強調跨領域與多元整合：本學程充分整合了本校在資訊科學系、衛生福利學系、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都會產業經營與行銷學系等領域的卓越師資，提供學生多元跨領域的學習機會，旨在培養具備結合專業知能的大數據 AI 分析能力。
2. 結合實踐與創新：本學程關注大數據 AI 領域的最新趨勢和創新議題，學生將深入瞭解基礎概論，並有機會參與程式設計，培養創新思維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三、核心能力

- (一) 具備跨學科整合的大數據 AI 知識與技能。
- (二) 具備大數據分析的思維和社會責任感。
- (三) 具備在 AI 領域的職業競爭力。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4	11	15

五、必修課程(4學分)

課程模組 (academic modules)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備註 (Note)
基礎概論	生活中的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Your Life	2	2	通識中心
	大數據的設計思考 (預計未來開課)	Design Thinking for Data Scientists	2	2	通識中心 (遠距 MOOCS)

六、選修科目 (至少 11 學分)

課程模組 (academic modules)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備註 (Note)
AI 與程式設計	AI精準決策與人類行為干預 (預計未來開課)	The Behavioral Sciences in the Age of AI	2	2	通識中心 (遠距 MOOCS)
	當機器人來上班- 未來職場的AI必修課 (預計114-1開課)	Introduction to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	2	通識中心 (遠距 MOOCS)
	機器學習概論	Introduction to Machine Learning	3	3	資科系
	程式設計與資料庫	Programming and Database Management	2	2	衛福系
	Python程式設計	Python Programming	2	2	通識中心
	人工智慧與 物聯網應用實作	Implementation AIOT	2	2	通識中心
	生成式AI相關課程	開課-待定	2	2	通識中心
大數據與資料科	資料處理與分析	Data Processing and Analysis	3	3	地生系

學	大數據與產業應用	Big Data and Industrial Applications	2	2	通識中心
	資料視覺化	Data visualization	2	2	通識中心
	產業資料分析	Industrial Data Analysis	2	2	行銷系
	地理分析大數據	Geospatial Analysis of Big data	2	2	通識中心
	醫療資料分析	Medical Data Analysis	2	2	衛福系
	健康數據應用	Data application in healthcare	2	2	通識中心
	Python資料視覺化	Python Data Visualization	2	2	通識中心

臺北市立大學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PPP) I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PROGRAM)

114 年 5 月 5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中心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8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14 年 5 月 13 日 113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27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旨在建立學生正確公私合夥建設 PPP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發展規劃執行觀念、提升公私合夥建設 PPP 專業智識與智能為導向，並以跨領域整合應用、實務操作等方式實施，以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能力的公私合夥建設 PPP 發展推動人才。
- 三、本學分學程由通識教育中心、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城市發展學系及行銷與管理學系共同規劃籌設，並提供相關課程。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十五學分。
 - (二)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城市發展學系及行銷與管理學系各學期之相關課程或於每年所開設之專班課程選讀之。
 - (三)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
 - (四)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表列課程者，抵免、採認以九學分為上限，並於同意修讀學分學程後一個月內申請抵免、採認。
 - (五)本校學生修讀學分學程之學分數中，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學分數不屬於學生原學系、所、學位學程、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應修學分。
 - (六)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自由選修學分。
 - (七)本校學生於他校大學部修讀相關課程者，於修讀相關學分後一個月內檢附課程大綱與學分證明書申請抵免。
 - (八)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 (九)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規劃辦理。
-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申請並同意後修習之。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PPP) IN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PROGRAM)

一、 開設宗旨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PPP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投入公共建設為國家重要政策方針，臺北市更是佔國內PPP相關計畫投資金額或建設規模前茅的首都，隨著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計畫日漸增加，建設規模與投資金額也日趨龐大與複雜，但相關人才培育卻仍零散落於建築、都市規劃、土木工程、財經、法律等不同領域，國內還未有整合專門學程教授。臺北市立大學為臺北市政府與雙北企業主要人才培育機構，北市大位於首都核心位置教育資源豐富，對培育國內人才責無旁貸，公私合夥建設發展為跨領域之專業知識，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公私合夥建設發展之跨領域專業人才為本學分學程開設之目標，透過本課程之開設，使學生具備公私合夥建設發展專業知識、實務操作能力及跨學科的整合能力，有助於提供公私合夥建設發展所需專業人力，並能提高學生未來就業之競爭力。

二、 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 課程目標

1. 培養學生具備公私合夥建設 PPP 發展專業知識與技能，以及跨學科的整合能力。本學程結合學生的專業背景與相關知識，透過綜合性課程設計以培育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專業領域之人才，充實公私合夥建設發展產業所需職能。
2. 配合國家及產業永續建設開發之發展趨勢、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政策及產業發展所需人才，建立學生正確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觀念、提升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專業倫理、強化實務能力為導向，課程內容具有系統性與銜接性，並以跨領域整合應用、實務操作等方式實施。

(二) 課程特色

1. 強調跨領域與多元整合：本學程充分整合了本校城市規劃、行銷與管理學系、都市更新、都市設計、休閒運動管理、旅遊與觀光、衛生福利等領域的卓越師資，提供學生多元跨領域的學習機會，培養公私合夥建設發展所需人才。
2. 強調實踐與創新：本學程關注當前公私合夥建設發展領域的最新發展趨勢和相關政策，學生將深入瞭解當前公私合夥建設發展重大議題，並有機會參與專案實務操作，以培養創新思維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3. 實務導向與公私合夥建設發展規劃實習：本學程強調「做中學」之實踐性教育，透過公私合夥建設發展規劃實習課程，邀請業師、中央或地方政府協同教學，提升學生實務操作的能力。

三、 核心能力

- (一) 具備跨學科整合的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專業知識與實務專業技能。
- (二) 具備平衡建設發展與公民參與的社會關懷素養。
- (三) 具備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領域的職業競爭力。

四、 修業規定與選課須知

(臺北市立大學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 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五、 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總計
5	10	15

六、 必修課程(5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備註 (Note)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理論與法規	PPP Theory and Regulation	2	2	通識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財務與規畫方法	PPP Financing Theory and Planning Methodology	2	2	通識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 (PPP)實務操作與實習	PPP Project Practice	1	2	通識

七、 選修科目(須至少選修 10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備註 (Note)
公共設施規劃與 管理	Public Facility and Infrastructure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2	2	通識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PPP)規劃與商業計劃	PPP Planning and Business Plan	2	2	通識
都市計畫與公私合夥建設發展(PPP)經營管理	Urban Planning and PPP Business Management	2	2	通識
公私合夥建設發展(PPP)案例研究	PPP Case Study	2	2	通識

商用空間開發與 規劃	Commercial space development and planning	2	2	通識
公共財政學	Public Finance	2	2	通識
經濟學(一)	Economics(I)	3	3	行銷系
經濟學(二)	Economics(II)	3	3	行銷系
經濟學(一)	Economics(I)	2	2	公共系
經濟學(二)	Economics(II)	2	2	公共系
公共政策	Public policy	3	3	公共系
公共管理	Public Management	3	3	公共系
公共設施計畫	Public Facilities Planning	2	2	城發系
都市計畫概論	Introduction to Urban Planning	2	2	城發系
不動產開發與管 理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2	2	城發系
政策行銷與管理	Policy Marketing and Management	2	2	城發系
公共政策	Public policy	2	2	城發系

臺北市立大學未來生活設計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Credit Program of the Design for Future Living

114 年 5 月 5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中心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8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4 年 5 月 13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

114 年 5 月 13 日 113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4 年 5 月 27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未來生活設計學分學程」旨在培育具備跨域整合能力與實作導向素養，能回應未來都市永續與韌性挑戰之專業人才。課程內容涵蓋經濟、社會、設計、地理與治理等多元面向，強調人文與科技知識的整合，協助學生發展解決複雜城市議題的系統思維與實務能力。學程亦安排進入實驗場域進行實作操作，深化設計規劃與空間轉化的實戰經驗；並透過 240 小時之實習制度，使學生熟悉公私部門之實務運作流程與政策實踐場域，厚植職場與公共服務能力。
- 三、本學分學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心理與諮商學系、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應用物理暨化學系、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資訊科學系、數學系、城市發展學系、衛生福利學系、行銷與管理學系、運動健康科學系、休閒運動管理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共同規劃籌設，並提供相關課程。
- 四、本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及學分數：
 - (一) 學生修讀本學分學程至少須修習滿十五學分。
 - (二) 本學分學程學分之採認，得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心理與諮商學系、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應用物理暨化學系、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資訊科學系、數學系、城市發展學系、衛生福利學系、行銷與管理學系、運動健康科學系、休閒運動管理學系、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歷史與地理學系各學期之相關課程或於每年所開設之課程選讀之。
 - (三) 非為臺北市立大學之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如欲以原學校已修讀之學分抵免，最多可抵免二門科目。
 - (四) 學生於申請修讀前，已先修讀表列課程者，抵免、採認以七學分為上限，並於同意修讀學分學程後一個月內申請抵免、採認。
 - (五) 本校學生修讀學分學程之學分數中，至少應有三分之一學分數不屬於學生原學系、所、學位學程、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應修學分。
 - (六) 學生修讀本學程內課程除可採認為學程學分外，亦同時可採認為原系之系外選修學分。
 - (七) 原科目學分數少於欲抵免或採認學分學程所列之學分數，則應修習表列其餘科目，以補足學分數。
 - (八) 本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詳見附件。
- 五、經核准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修滿學分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時，得檢具歷年成績表，向都市研究院申請證明書，經審核無誤並簽奉校長同意後始得發給。
- 六、本學分學程相關行政作業由通識教育中心負責規劃辦理。
- 七、凡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學生申請修讀本學分學程，應填寫學分學程修習申請表(外校學生須另填寫所就讀學校之校際選課申請表)，向都市研究院提出申請並同意後修習之。
- 八、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暨學生修讀要點辦理。
- 九、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臺北市立大學未來生活設計學分學程課程架構

Credit Program of the Design for Future Living

一、開設宗旨

本學程旨在培育具備跨領域整合思維與實作能力之專業人才，能面對氣候變遷、能源轉型、社會變遷等未來城市生活挑戰，透過創新設計與實驗場域實踐，推動永續、韌性與包容的生活型態與城市發展模式。學程聚焦於能源、交通、廢棄物管理與社區活動等四大面向，強調系統性規劃與整合性策略。學生將透過設計導向課程、場域實作、跨域工作坊與公私部門實習等多元學習歷程，培養從空間設計、政策理解、到社會實踐的全方位能力，致力於培育具國際視野與在地行動力的未來生活規劃者與城市創新實踐者。

二、課程目標與特色

(一) 課程目標

3. 建立學生對永續城市、氣候韌性與未來生活趨勢之基礎認知與批判能力。
4. 強化跨域學科知識的統合，涵蓋設計、社會、經濟、地理與政策治理。
5. 培養學生於實驗場域與專業實習中，將理論應用於實務的轉化能力。
6. 提升學生創造性解決問題、協作設計與實地執行未來生活策略的能力。

(二) 課程特色

3. 橫跨五大學院與中心，彈性修課機制促進跨域學習。
4. 課程結合設計規劃課程與社區實驗場域強化場域導向操作力。
5. 實習制度涵蓋公私部門，累積 240 小時以上實作經驗，鏈接產官學實務場域。
6. 聚焦「能源—交通—廢棄物—活動」四大模組，實踐系統化未來生活規劃。

三、核心能力

(一) 永續與韌性規劃能力：理解並回應淨零碳排、氣候調適與永續生活的設計需求，提出具前瞻性之整體規劃策略。

(二) 跨域整合與系統思維能力：能統合設計、社會、經濟與治理等多元知識，進行複雜城市議題之系統性分析與整合。

(三) 創新實作與場域操作能力：具備將抽象概念轉化為具體空間與服務的能力，並能於真實社區場域進行行動試驗與設計落地。

(四) 公共實踐與政策理解能力：熟悉公共部門與民間部門運作邏輯，理解政策制定、執行與調適機制，並能提出具可行性之政策建議。

(五) 團隊合作與溝通協作能力：能於跨領域團隊中進行有效協作與溝通，展現領導力與合作精神。

四、學分規劃表

必修課程	基礎課程	總計
9	6	15

五、必修課程(9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備註/ Note
未來生活設計實習	Design for Future Living Internship	3	240	通識教育中心
未來生活設計實作(1)	Design for Future Living Practice (I)	3	3	通識教育中心
未來生活設計實作(2)	Design for Future Living Practice (II)	3	3	通識教育中心

六、基礎課程 (至少 6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科目英文名稱 Course Name in English	學分 Credit	時數 Hours	開課單位 Note
普通心理學	General Psychology	2	2	心諮系
自我探索與覺察	Self Exploration and Awareness	2	2	
團體輔導	Group Guidance	2	2	
人格心理學	Personality Psychology	3	3	
學習心理學	Psychology for Learning	2	2	學材系
教育思潮與文案設計	Educational thoughts and copywriting	2	2	
數位動畫原理與製作	Principle and Production of Digital Animation	2	2	
設計美學	Design Aesthetics	2	2	
自然地理	Introduction to Physical Geography	3	3	史地系
歷史地理導論	Introductory Readings: Historical Geography	2	2	
地圖學及實習	Cartography and Practice	3	3	
行政學(一)	Introduction to Public Administration (1)	2	2	公共系
社會學(一)	Sociology (1)	2	2	

政治學(一)	Political Science (1)	2	2	
經濟學(一)	Economics (I)	2	2	
行政法(一)	Administrative Law (1)	2	2	
非營利組織管理	Non-Profit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2	2	
公共政策	Public policy	3	3	
組織理論	Organization Theory	2	2	
力學(一)	Mechanics(I)	3	3	物化系 電子物理組
應用科學專題(一)	Applied Science Project Study (I)	1	1	
近代物理	Modern Physics	3	3	
光學	Optics	3	3	
普通化學(一)	General Chemistry(I)	3	3	物化系 應用化學組
化學數學(一)	Mathematics for Chemistry (I)	3	3	
物理化學(一)	Physical Chemistry (I)	3	3	
有機化學(一)	Organic Chemistry (I)	3	3	
應用科學專題(一)	Applied Science Project Study (I)	1	1	
物理化學(三)	Physical Chemistry (III)	3	3	
生物化學(一)	Biochemistry	3	3	
無機化學(一)	Inorganic Chemistry (I)	3	3	地生系
普通生物學	General Biology	3	3	
地球科學	Earth Science	3	3	
生物化學	Biochemistry	2	2	
資料處理與分析	Data Processing and Analysis	3	3	
基礎生態學	Essentials of Ecology	3	3	
資訊科學與科學計算	Computer Science and scientific computation	3	3	數學系
微積分(一)	Calculus(I)	4	4	
機率論	Probability	3	3	
計算機概論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Science	3	3	資科系
Java程式設計	Java Programming	3	3	
數位系統設計	Digital System Design	3	3	
資料結構	Data Structures	3	3	
作業系統	Operating Systems	3	3	
演算法	Algorithms	3	3	

人體解剖生理學	Human Anatomy and Physiology	2	2	休管系
管理學	Introduction to Management	2	2	
休閒運動概論	Introduction of Recreation and Sport	2	2	
行銷學	Marketing	2	2	
活動規劃與課程設計	Activity Planning and Curriculum Design	2	2	
統計學	Statistics	2	2	
健康體能訓練理論與實務	Health Fitness Training Theory and Practice	2	2	
休閒運動管理專題	Management of Recreation and Sport	2	2	運健系
運動健康概論	Introduction to Physical Activity and Health	2	2	
游泳	Swimming	1	1	
運動保健學	Principles of Athletic Training	2	2	
運動營養學	Exercise Nutrition	2	2	
體育行政管理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2	2	城發系
市政管理概論	Introduction to City Management	2	2	
圖學	Graphics	2	2	
基本設計 1	Fundamental Design 1	3	6	
都市工程學	Urban Construction	2	2	
建築及都市設計 1	Architecture and Urban Design 1	3	6	
都市發展史	History of Urban Development	2	2	
敷地計畫	Site Planning	2	2	
都市計畫法規	Urban Planning Regulations	2	2	
都市設計與環境規劃 1	Urban Design and Environmental Planning 1	3	6	
公共設施計畫	Public Facilities Planning	2	2	行銷系
會計學(一)	Accounting (I)	3	3	
經濟學(一)	Economics(I)	3	3	
微積分	Calculus	3	3	
社會學	Sociology	2	2	
統計學(一)	Statistics(I)	3	3	

都會與區域經濟學	Urban and Regional Economics	2	2	衛福系
產業經濟學	Industrial Economics	2	2	
行銷資料分析	Marketing Data Analysis	2	2	
環境衛生概論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Health	2	2	
公共衛生學(1)	Introduction to Public Health(1)	2	2	
心理學	Introduction to Psychology	3	3	
社會學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y	3	3	
健康保險	Health Insurance	2	2	
長期照護概論	Long-Term Care	2	2	
微生物及免疫學	Microbiology and Immunology	2	2	
流行病學(1)	Epidemiology(1)	2	2	
生物統計學(2)	Biostatistics(2)	2	2	
健康行為與促進	Health Behavior and Promotion	2	2	
衛生福利行政	Principles of Health and Welfare	2	2	